

社区脑卒中患者非家庭陪护人员情感体验的质性研究

何 静,徐丽娜,崔 明

(上海市杨浦区殷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 200438)

摘要:目的 通过访谈社区脑卒中患者非家庭照顾者,剖析其照护情感体验,以期为更好地开展脑卒中患者护理提供参考。**方法** 采用现象学研究法,于 2014 年 10—12 月,访谈上海市杨浦区 3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从事脑卒中患者照护的 15 名陪护人员,了解其照护期间的情感体验,围绕访谈内容进行资料分析。**结果** 根据访谈内容归纳出 4 方面的主题:照护工作加重了自身身体负担、对自身心理产生一定负面影响;照护信心不足以及社会支持相对缺乏。**结论** 社区脑卒中患者非家庭陪护人员的身心状况有待更多关注和提高,可通过组织体能锻炼、关注照顾者心理、提升专业知识以及增加社会支持来提升其照护能力、促进其身心健康。

关键词:脑卒中;社区;非家庭陪护人员;情感体验;质性研究

中图分类号:R473.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8399(2015)05-0025-04

脑卒中(stroke),指因各种诱因引起脑内动脉狭窄、闭塞或破裂,导致急性脑血液循环障碍,临床上分为缺血性和出血性^[1]。许多患者在急性期治疗后转入社区进行恢复期康复治疗。恢复期是指卒中发病后 3 周至 6 个月的阶段^[2]。对于入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病房的患者,其日常生活照护主要由非家庭照顾人员(俗称“护工”)提供。本研究旨在通过深入访谈住院脑卒中康复期患者的非家庭照顾人员,进一步剖析其照护患者的情感体验,了解其需求,为更好地开展脑卒中患者护理提供依据。

1 对象与方法

1.1 对象 于 2014 年 10—12 月采用目的抽样法,选取在上海市杨浦区 3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从事脑卒中患者康复期照护工作的人员进行访谈。入选标准:具有脑卒中康复期患者照护工作经验半年以上;无沟通障碍、意识清晰且能与他人沟通的;对此次研究知情同意。资料分析与资料收集同步进行,以随时得知资料是否饱和^[3]。共访谈 15 名研究对象,具体资料详见表 1。

表 1 受访对象一般资料

受访者编号	性别	年龄(岁)	来源地	文化程度	从事照护时间(年)
A	女	50	安徽	小学	8
B	女	46	河南	初中	6
C	男	44	江苏	初中	5
D	男	44	江苏	小学	16
E	女	33	广西	文盲	6
F	女	45	安徽	小学	7
G	女	51	江苏	小学	12
H	女	53	上海	初中	10
I	女	46	江苏	小学	8
J	女	50	江苏	小学	10
K	女	52	安徽	文盲	14
L	女	38	江西	高中	5
M	女	40	河南	小学	4
N	女	45	安徽	小学	13
O	女	44	江苏	初中	12

1.2 方法 采用质性研究中的现象学方法对受访对象作深度访谈。为控制每次访问的量,确保访谈质量,以深入访谈,研究分为 3 个阶段进行。在前一阶段访谈中所发现的问题,在后一阶段中可着重加以内容升华。第一阶段访谈对象 8 名,第二阶段访谈 4 名,第三阶段访谈 3 名;共计 15 名。

收稿日期:2015-02-11

作者简介:何 静(1988-),女,护师,硕士在读,主要从事社区护理。

通信作者:崔 明(1966-),副主任医师,本科,主要从事社区卫生管理工作。

基金项目:上海市杨浦区卫生计生系统“百医登高”人才计划项目。